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其中：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与珠海市兆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丰混凝土”）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2023 年度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8,583.61 万元。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预计与广东热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浪科技”）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2023 年度未发生同类交易。

上述交易经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无关联董事。上述交易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内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珠海市兆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购买混凝土、管桩、预拌砂浆等	市场定价	3,000	1,008.02	8,583.61

	广东热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浴缸、洗手盆等加工产品或面材	市场定价	2,500	0	0
	合计	—	—	5,500	1,008.02	8,583.61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珠海市兆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购买混凝土、管桩、预拌砂浆等	8,583.61	12,000	100%	-28.47%	2023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 2023-004号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但不足预计总金额 80%, 主要原因是: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 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市场变化、工程开发进度、合同签订及开票付款情况进行确定, 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存在实际发生总金额不足预计总金额 80% 的情况, 经核查, 上述差异主要是受市场变化、工程进度调整及预计方法等因素影响, 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 交易价格公允,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1、珠海市兆丰混凝土有限公司

兆丰混凝土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2,309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自产的管桩、商品混凝土及预拌砂浆等, 法定代表人为吴曲舟, 注册地址为珠海市斗门区白蕉工业开发区港源路 18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兆丰混凝土总资产为 36,816.00 万元, 净资产为 3,225.89 万元;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8,359.60 万元, 净利润-659.55 万元。

经查询，兆丰混凝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广东热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热浪科技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23 日，注册资本 7,142.9 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高分子实体面材、卫浴产品、整装式卫浴空间、医疗家具、装配式护士站等，法定代表人为罗中浩，注册地址为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精细化工区华联三路 13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热浪科技总资产为 38,133.76 万元，净资产为 22,691.53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6,590.94 万元；净利润 2,994.79 万元。

经查询，热浪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兆丰混凝土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份的实际持有人、第二大股东梁家荣先生；热浪科技为公司之参股公司，公司持有热浪科技 9%的股权，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热浪科技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本次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均是依法存续的企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兆丰混凝土属于区域内规模较大的混凝土、管桩、预拌砂浆生产企业，热浪科技是国内领先的高分子实体面材及相关加工产品（卫浴产品、医疗家具等）生产企业。结合以上关联方财务、经营状况及以往履约情况，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均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与兆丰混凝土的交易

甲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乙方：兆丰混凝土

（1）甲方于 2024 年度向乙方采购商品混凝土、预应力管桩、预拌砂浆等，预计采购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2）定价原则为市场定价。乙方供应甲方的商品混凝土、预应力管桩、预拌砂浆销售价格由双方参考周边市场同类商品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且商品混凝土

土、预应力管桩、预拌砂浆销售价格不能高于珠海市造价站发布的当期斗门区同类型商品信息价下浮 2% 以后的价格；对信息价中无相关参考价格的特殊型号的商品混凝土、预应力管桩、预拌砂浆的销售价格，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3) 款项原则上按月结算。乙方每月提交上月的商品混凝土、预应力管桩、预拌砂浆对账清单给甲方。甲方及时为乙方办理相关结算手续，及时支付材料款。如因原材料供应趋紧等原因，双方可另行协商结算方式。

(4) 若甲方因资金周转等原因致部分材料款不能及时支付，在甲方给予明确承诺的情况下，则乙方不能以材料款未支付为由而中止供货，若因乙方突然中止供货影响甲方施工连续性从而影响到施工质量，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和损失。

(5) 甲方根据乙方的配合情况、供应能力、产品质量、产品价格高低等，随时有权停止向乙方采购相关产品并终止合作协议。

2、与热浪科技的交易

甲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乙方：热浪科技

(1) 甲方于 2024 年度向乙方采购浴缸、洗手盆等加工产品或面材，预计采购总额不超过 2,500 万元人民币。

(2) 定价原则为市场定价。乙方供应甲方的产品销售价格将遵循市场化原则，参考市场价格、同行业以及第三方交易价格等因素与乙方协商确定，确保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3) 款项按工程进度分批结算。批量供货前 30 天支付给乙方合同暂定总价 20% 的预付款，每批次货物送至项目工地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该批货物总货款的 70%。当货物全部安装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办理完结算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余款 3% 为质量保证金，两年质保期。

(4) 若甲方因资金周转等原因致部分进度款不能及时支付，在甲方给予明确承诺的情况下，则乙方不能以进度款未支付为由而中止供货，若因乙方突然中止供货影响甲方施工连续性从而影响到施工质量，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和损失。

(5) 甲方根据乙方的配合情况、供应能力、产品质量、产品价格高低等，

随时有权停止向乙方采购相关产品并终止合作协议。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上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需求与关联方签订合同，并依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在交易中拥有主动权，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次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原则，确保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8日，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事项，定价、结算方法公允合理，有效保障了公司的利益；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拥有充分的主动权，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存在实际发生总金额不足预计总金额80%的情况，经核查，上述差异主要是受市场变化、工程进度调整及预计方法等因素影响，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